



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Weiqiao Textil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8)

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股東，持有 _____ 股H股／內資股。
本人／吾等謹此委任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或本人／吾等謹此委任臨時股東大會的主席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
(請刪除不適用者)，就本人／吾等於 貴公司股本中持有的 _____ 股H股／內
資股，出席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省鄒平縣經濟
開發區魏紡路一號公司辦公樓四樓四零一會議室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
投票。受委代表獲授權根據以下指示就決議案進行投票。倘無作出指示，則受委代表將酌情決
定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動議： (a) 批准及確認本公司與集團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訂立的重續棉紗／坯布及牛仔布供應協議(「重續棉紗／坯布及牛仔布供應協議」)； (b) 批准及確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向母集團供應棉紗／坯布及牛仔布的年度供應總額(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刊發的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刊發的通函所載，而本通告構成通函一部分)的估計最高價值；及 (c) 授權本公司董事辦理其認為就重續棉紗／坯布及牛仔布供應協議而屬必要、恰當或適當的其他附帶事項及事情、訂立所有該等交易及安排、簽署該等其他文件及／或契據及／或採取一切有關措施，以及作出本公司董事可能認為必要、恰當或適宜的該等修訂。」			

日期：二零一一年 _____

簽署： _____

附註：

- (A)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任何本公司H股持有人，在完成大會的登記程序後，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為有權出席及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股份過戶文件須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

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地址為：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716室

- (B)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必須填妥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回條，於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二十日，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八日(星期四)或之前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詳情如下：

中華人民共和國
山東省
鄒平縣
經濟開發區
魏紡路一號
公司辦公樓
四樓
電話：86 (543) 4162222
傳真：86 (543) 4162000

- (C)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 (D)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投票權的H股持有人，均可以書面委任一名或以上的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的股東之受委代表僅可以記名方式投一票。
- (E)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委任者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任書由委任者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F) 代表委任表格(及如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而獲授權代表委任者的人士簽署代表委任表格，則連同經過公證的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24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上述文件方為有效。
- (G) 各內資股持有人均可以書面委任一名或以上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代表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附註(D)至(E)亦適用於內資股持有人，惟有關的代表委任表格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24小時交回董事會秘書處，其地址已於上文附註(B)列明，上述文件方為有效。
- (H) 如委派受委代表，代表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受委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及註明簽發日期並由受委代表或其法定代表人簽署的授權文據。如法人股股東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法定代表人必須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及證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文件。如法人股股東委派其法定代表人以外的公司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代表必須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及加蓋法人股股東的印章並由其法定代表人正式簽署的授權文據。
- (I) 預計臨時股東大會需時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 (J) 截至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十一名董事，即執行董事張紅霞女士、趙素文女士、張艷紅女士及張敬雷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士平先生、王兆停先生、趙素華女士及王曉芸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乃信先生、徐文英先生以及陳永祐先生。

* 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第XI部在香港以「Weiqiao Textile Company Limited」之英文名稱及本公司中文名稱註冊為一間非香港公司。